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3—064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11月6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赖红梅女士通知，赖红梅女士因个人原因已先后于2012年8月31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830万股高管锁定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7%）质押给中国银行自贡分行，2013年9月4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2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2%）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从质押手续办理完毕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截止本公告之日，赖红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票1,368.3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19%。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1,150万股，质押股份占赖红梅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84.0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9%。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